

证券代码：600721

证券简称：百花村

公告编号：2017-037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分公司情况

公司名称：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营业场所：上海市上海滩国际大厦1202-1208室

负责人：吕政田

经营范围：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；边境小额贸易；能源投资；矿产品、建材及化工产品销售；机械设备、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销售；贸易经营与代理；农、牧产品批发；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销售；仓储业；租赁业；体育；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销售；商务服务业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其它批发业；综合零售；市场开发建设；广告经营；汽车租赁。

二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

（一）为了更好开展公司在医药主业领域的管理和业务拓展工作，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，促进公司发展，特申请设立分公司。

（二）本次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分公司，符合公司管理制度，对公司业务有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

三、授权

为保证分公司设立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分公司设立各项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及其它有关法律手续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12日